**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变电专业移动式电动龙门架**

**技术条件书**

**2017年项目：东莞供电局试验研究所购置变电专业移动式电动龙门架工器具**

**一、总则**

1.1　一般规定

1.1．1、本规范书适用于东莞供电局可移动轻型装卸货架购置订货基本要求。卖方可提供高质量(可靠性高、损耗低、运行维护方便)的设备和附件来满足规范书中设计及工艺的标准要求。

1.1.2、本设备技术规范书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卖方应保证提供符合本规范书和工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1.1.3、卖方应以书面形式对本规范书的条款逐条做出详细应答，确认对本规范书要求的满足和差异，对偏差部分应列出偏差表作详细描述。

1.1.4、本技术条件必须执行相关GB、DL、ISO或行业等标准，技术条件中凡标明参数数值的，是作为特别强调的。本设备技术规范书所使用的标准如与卖方所执行的标准有偏差时，按高标准执行。

1.1.5、本设备技术规范书经买卖双方确认后作为订货合同的技术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6、本设备技术规范书未尽事宜，由买卖双方协商确定。

1.2投标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按以下内容和顺序提供详实投标资料。如果以下资质不满足要求、投标资料不详实、严重漏项将导致废标：

1.2.1投标人应出具生产厂家出具的唯一项目授权书，并出具生产厂家ISO 9000系列或 等同质量体系的证书。

1.2.2 投标人供货的电容电桥必须能达到或者超过验收标准的各项指标，若有其中任一指标不满足，则该设备将判定为不合格，则会退货。

1.2.3投标人必须对本技术规范书进行逐条响应，若有任何差异，需逐项列出，并汇总在技术差异表中。

**二、**适用范围

2.1适用于可移动轻型装卸货架引用标准

3.1 JGJ 88-2010 可移动轻型装卸货架及井架物料提升机安全技术规范

3.2使用条件：

环境温度:环境温度： -10℃～50℃

**三、技术条件**

**3.1**功能特点

在地面上全方位移动的可移动轻型装卸货架，带刹车承重轮可在地面上移动，适合在汽车上货物的装卸，试验大楼吊装试验设备仪器等，可快速拆卸安装，占地面积小，钢架构设计合理，带电动葫芦自动控制系统。

**3.2技术参数**

1、承重量 ≥3吨

2、横梁 高 ≥6米

材质 30#工钢（优质钢材）

3、立柱 跨度 ≥4米

材质 #12槽钢

4、脚轮 重型叉车脚轮 4个（4个定点固定撑杆）

5、葫芦 3相环链电动葫芦（自动控制系统）

6、可灵活快速移动，装卸简单快速，一键式自动控制系统，限位安全防护系统。

7、整机功率：≥8KW

8、电源：AC380V，10A

9、工作条件

相对湿度： <90％

环境温度： -10℃～50℃

**四、装置的外观、结构要求：**

4.1 设备制造完成并通过试验后应及时包装，否则应得到切实的保护。其包装应符合铁路、公路和海运部门的有关规定。

4.2 包装箱上应有明显的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并符合GB/T 6388和GB 191中的相关规定。

4.3 在运输中应直立放置，不许倒置、侧放。

4.4 随产品提供的技术资料应完整无缺。

**五、包装与标志**

5.1机组的包装符合GB/T13384标准的规定, 并采取防雨﹑防潮﹑防锈﹑防震等措施，以免在运输过程中，由于振动和碰撞引起部件的损坏。设备出厂时，零部件的包装符合JB2647的规定，分类装箱，遵循适于运输、便于安装的原则。

5.2设备制造完成并通过试验后应及时包装, 否则应得到切实的保护。其包装应符合铁路、公路和海运部门的有关规定；

5.3所有部件经妥善包装或装箱后，在运输过程中尚应采取其它防护措施，以免散失损坏或被盗；

5.4包装箱外应标明买方的订货号、发货号；

5.5各种包装应能确保各零部件在运输过程中不致遭到损坏、丢失、变形、受潮和腐蚀；

5.6包装箱上应有明显的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5.7整体产品或分别运输的部件都要适合运输和装载的要求；

5.8随产品提供的技术资料应完整无缺。

**六、验收要求**

6.1投标方应确保其设备的完整性和可用性，保证仪器能够投入正常运行。若出现由于投标方提供的软/硬件应用不满足要求或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设备功能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由投标方承担全部责任。

6.2投标方应根据国家标准和制造厂标准进行出厂试验，对其所供的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查与试验，并提供出厂试验报告。

6.3随设备需附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卡，自交货之日起3年内质保，如需收取服务费用，请在投标书中说明服务种类和收费标准。

6.4中标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将招标范围内所界定的工作完成，并将完整的

成套设备及附件和技术文件通过双方认可的验收后，交付给东莞供电局，其中包括：

6.4.1 满足本文件的项目目标和相应的技术要求、业务要求的完整的，可最终良好运行的设备和附件；

6.4.2 应包括但不限于满足确保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的操作及维护有关的全套技术文件。

6.5 验收时若发现设备或附件存在由中标方造成的缺陷或不符合本技术条件要求时，中标方应无条件更换设备或附件

6.6验收地点：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七、技术文件及售后**

7.1供方及时提供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等相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等全过程的服务。供方委派有实践经验合格的工程师驻工地现场进行技术服务,随时解决使用中出现的问题。服务人员的任务主要包括设备催交、货物开箱检验、设备质量问题的处理、安装、指导配套安装和调试、参加试运和性能验收试验。

7.2免费到现场培训。

7.3保修质保期：5年，质保期内，免费更换或维修设备，终生维护；

7.4首次供货及日常维修后需要提供第三方校验报告，按规范要求免费定期进行设备维护；

7.5全部设备必须是全新的、持久耐用的。即使在本标书中没有明显地提出,也应满足作为一个完整产品一般所能满足的全部要求。卖方应在投标书中作出设备质保期和保修期限的承诺。

7.6 卖方长期为买方提供备件采购和供应服务。

7.7供方除提供产品自带的技术资料外，还须提供1份中文使用说明书及第三方提供的检验证书或报告

**八、供货范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1 | 移动式电动龙门架 | 台 | 1 |
| 2 | 操作遥控器 | 个 | 1 |
| 3 | 三相电源线 | 米 | 50 |
| 4 | 漏电保护开关2 | 个 | 2 |
| 5 | 说明书、保修卡 | 套 | 1 |
| 6 | 出厂报告、合格证、第三方检定证书 | 套 | 1 |

附表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供货数量 | 供货时间 | 用户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技术文件 | | 投标技术文件 | |
| 条目 | 内 容 | 条目 | 内 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3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技术文件 | | 投标技术文件 | |
| 条目 | 技术要求 | 差异 | 差异澄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